

法人代表：付伟
所长：付伟
副所长：马旭、李凤岐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我国正面临着严峻的人口增长问题，根据国务院（1978）28号文件提出的“加强计划生育的科研工作。在1980年以前建立两个综合性的全国计划生育科学研究中心”的要求，以及1978年国家科学技术大会决定建立专门的国家级研究机构，开展避孕技术和人类生殖研究的背景下，创建了国家



[首页](#)>>[科研所概况](#)>>[所简介](#)

所简介

法人：付伟
所长：付伟
副所长：马旭 李凤岐

国家人口计生委科学技术研究所是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直属的社会公益性研究机构，是目前唯一从事人类生殖与计划生育/生殖健康领域科学技术研究的多学科、综合性的国家级科研院所，是世界卫生组织人类生殖研究合作中心，担负着全行业科学研究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指导的双重任务。

国家人口计生委科学技术研究所于1979年9月经国务院批准成立，前身是北京计划生育科学研究所，由卫生部中国医学科学院代管。1982年9月，划归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直接领导，更名为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科学技术研究所。2004年11月，更名为国家人口计生委科学技术研究所。

一、人员概况

根据人中编函[1989]28号文核定，事业编制224人。从2000年4月开始，国家人口计生委科学技术研究所作为科技部社会公益类科研院所体制改革的试点单位之一，按照“结构调整、人员分流、制度创新、机制转换”十六字方针，以建立“开放、竞争、流动、协作”的现代科研院所运行机制为目标，开展了一系列的改革工作。

根据2003年12月国科发政字[2003]411号文件批复，我所非营利性科研机构岗位92人，其中固定岗位74个，流动岗位18个。目前我所有研究员（及相应职称，下同）18名，副研究员14名，助理研究员及以下人员52名。我所还拥有一批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其中中国工程院院士1人，国家百千万人才4名，享受国家政府津贴的研究人员10余名，博士生导师5人，硕士生导师8人。有10余名专家分别担任WHO专题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华医学会计划生育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华医学会医疗事故鉴定专家、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专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评审专家等。

二、定位与科研发展方向

国家人口计生委科学技术研究所主要从事人类生殖、计划生育/生殖健康基础、应用基础和应用研究，为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促进人口与计划生育事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学技术支撑。

本着“立足当前、兼顾长远、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目前主要发展方向为：

1. 开展人类生殖与遗传的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
2. 开展“避孕节育、优生优育、不孕不育”等生殖健康领域相关疾病病因、诊断、防治及相关技术的应用研究，对上述领域有针对性地开展应用基础研究。
3. 开展避孕节育器具研发、评估和新技术引入推广以及计划生育/生殖健康相关技术服务标准和规范的研究。
4. 开展计划生育/生殖健康公共卫生及与国家人口发展战略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研究。

三、机构设置

根据社会公益性科研院所改革的总体设计，本着“稳固基础学科、发展优势学科、支持新兴和交叉学科、兼顾生殖医学各领域”的原则，设置了与学科方向相适应的“两部三中心”研究机构。此外，还设有办公室（所办、党办合属办公）、科技处、财务处三个管理处室及相关辅助机构。

（一）生殖医学基础研究部

生殖医学基础研究部设有生殖内分泌、生殖生理、生殖免疫和分子生物学等四个研究室，重点开展生育调节基础及应用基础研究，为探索避孕节育新途径提供科学依据。

（二）生殖医学临床研究部

生殖医学临床研究部设有男性临床和女性临床两个研究室，围绕“生育、节育、不育”开展临床研究，重点开展男、女性避孕药具的研发、引入、评估、推广和生殖健康相关技术等应用研究。

该部还建有经卫生部批准、北京市仅有的人类精子库，是开展辅助生育技术及相关研究的重要技术平台。

此外，以男、女性临床研究室为基础，成立了“国家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技术服务中心”，主要从事男女性计划生育、不孕不育、优生优育以及妇科、男科常见病治疗，开展临床科研、服务、培训和技术指导。

（三）遗传优生研究中心

开展出生缺陷的病因学和危险因素研究，发展预防控制出生缺陷的新技术、新方法，研究适宜我国特点的出生缺陷综合干预模式。

在遗传优生研究中心的基础上，2003年批准成立国家人口计生委出生缺陷干预工程技术中心，2005年遗传优生研究中心通过认证，成为“欧洲分子遗传学质量控制网络实验室”全球正式成员。

2004年经司法部、北京市司法局批准，以该中心人员、设备、场所为基础，成立“北京亲缘法医学司法鉴定所”，开展司法部门授权的司法鉴定。

（四）社会医学研究中心

以流行病学与卫生统计学、社会医学、医学人口学和循证医学等学科为研究领域，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计划生育/生殖健康公共卫生体系，为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宏观决策提供依据，同时承担生殖健康技术培训，以及多中心、大样本的生殖流行病学研究。

（五）医用高分子材料研究中心

承担新型生物材料的研究开发和新型避孕药具及生殖保健产品的研发任务，为控制人口数量、提高生殖健康整体水平提供技术支撑。

四、科学研究能力

2001年以来，我所承担科研项目94项，包括国家重大基础研究（973）项目；国家“十五”科技攻关计划项目；国家基础条件平台建设项目；科技部基础性工作专项；社会公益性研究专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人口计生委项目；世界卫生组织项目；福特基金项目；中国---欧盟第六周期科技合作框架计划项目等。

2001年以来通过竞争获得的科研项目经费1.1亿元；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340篇，其中SCI收录论文70篇，核心期刊200篇，专著31部；获得“输精管滤过装置”等6项国家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新药证书。

“九五”以来，共获国家级、部委级科技奖励39项。其中有较大影响的奖励有：2003年度中华医学科技一等奖1项；2001年获“九五”国家重点科技攻关计划优秀成果奖1项；1996年度国家人口计生委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1项；1996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1项；1995获年度国家自然科学二等奖1项，最值得一提的是，由肖碧莲院士主持的“米非司酮用于紧急避孕、黄体期避孕及催经的研究”荣获2004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国家人口计生委科学技术研究所重视人才培养，建所以来一直挂靠协和医科大学培养博士和硕士研究生。目前，在读博士生19名，硕士生31

名，还接收国外留学生来所学习进修。

2006年5月我所被国家人事部批准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设站单位,现有在站博士后6名。

国家人口计生委科学技术研究所具有良好的科研基础设施及仪器设备，国家科技部仪器专项、国家人口计生委2005、2006年连续二年拨出专款用于我所的实验室改造、基础科研和支撑体系建设，使我所实验室焕然一新，科研条件得到明显改善。计划生育/生殖健康基础数据库项目科技部验收，计划生育成果库、计划生育文献库将逐步通过互联网向社会开放。

五、公益服务能力和对行业的指导作用

国家人口计生委科学技术研究所作为国家人口计生委指定的新技术新成果培训基地，广泛开展面向基层的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和技术培训，从90年代中期开始，特别是2000年以来，每年自筹资金派出医疗队，奔赴老少边穷地区开展计划生育新技术推广和规范化的技术培训与义诊，足迹遍及云贵川藏等十余个省市自治区；为推进中西部地区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优质服务，在中西部地区6个试点县，进行了为期4年的系统、规范的培训，为全国同类地区开展优质服务起到了示范作用。

为了使广大人民群众获得安全、有效、适宜的避孕节育方法，翻译了WHO《避孕方法选择的医学标准》（目前已翻译出版三版）、《避孕方法使用的选择性实用建议》、《质量保证手册》等，并参与制定《常用计划生育技术常规》（简称《常规》）、《临床技术规范计划生育分册》和《临床诊疗指南计划生育分册》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积极开展科学普及工作，设立“紧急避孕热线”十余年，常年开设门诊咨询电话，宣传优生优育、避孕节育和生殖保健知识，被评为2003年度全国科普先进集体。

六、国际交流与合作

近几年国家人口计生委科学技术研究所先后主办了“第四届生殖内分泌国际大会”、“第五届生殖内分泌国际大会”、“澳门生殖健康国际会议”等，加强了与国内外同行在生殖健康领域的合作与交流。开展了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人口基金、福特基金和欧盟项目等国际合作项目，特别是2个欧盟项目的合作申请和开展研究，打开了研究所与欧盟的合作之门，并与比利时国际生殖健康中心结为姊妹院所。研究所还多次举办专题国际培训班，多名专家赴泰国、印尼和伊朗等国家开展培训工作。

七、科技期刊

我所还主办、合办和翻译出版8种科技期刊。

其中主办的《中国计划生育学杂志》为“中文医药卫生核心期刊”，合办的《生殖医学杂志》、《中国男科学杂志》、《国外医学妇产科学分册》和《国外医学计划生育/生殖健康分册》始终保持核心期刊或“一级期刊”的称号。

此外，还定期翻译出版联合国发展规划署等机构出版的《展望》(Outlook)、UNDP/UNFDP/WHO/WORLDBANK/RHR的《生殖健康研究的进展》(Progress)和英国伦敦的《生殖健康要略》(Reproductive health matters)。

本文共分 1 页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